

胡適對中國文化的批判與貢獻

周策縱

——胡適先生百歲誕辰紀念講稿

最近幾年來，認真研究胡適一生和他的學術思想的人越來越多了，這是個好現象。正因為如此，現在「中國時報」要我來講述胡先生對中國文化的批判與貢獻，或評論他對傳統中國文化的功過，真是談何容易，何況我近來忙於別的事情，只能趕着在飛機上來寫這篇講演稿，不周到不準確的地方自然難免。不過仔細說來，如果要做詳盡的分析和檢討，總也不是幾個鐘頭，甚至幾天所能講得完備的。所以我就只撿出我認為比較重要和我自己認為稍有新意思的幾點來談談。

現在且先從胡適之先生對中國文化批判而最有貢獻的一件談起，這自然也就是他所提倡的白話文學運動。提倡用白話來寫作當然不是胡適最先開始的，大家都知道，用白話寫講演、寫小說、寫戲劇中的對白，從變文、平話、傳奇，到語錄，早已有一千多年的歷史了，元朝有時用白話寫政府或皇帝的文告，也用了白話；更不消提到漢史記載宮人的口供，偶然也保存著白話：「詩經」裏有些詩也用了口頭俗語，那是兩千年以上寫的白話詩。到了清朝光緒末年，也就是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好些傳教士、青年作者和學生，早就在提倡用白話譯西書，辦「白話報」，提倡「國語」，胡適在學生時代，陳獨秀在青年時代，都曾參加過這種辦白話報的舉動。

至於「詩界革命」、「文學革命」的口號，本來也不是陳獨秀和胡適兩人最先提出來的，清末時到民國初年也有人早已說起。在陳、胡二人之間，胡適卻比陳獨秀更先注意到「文學革命」這一觀念，他在一九一五年夏天和九月早已注意到這點，一九一六年十月他發表在「新青年」月刊上給陳的信裏又說到過，只是到一九一七年發表「文學改良芻議」時，才改寫作「改良」。在那信裏他並且把他所提出的八件原則歸納成「形式上之革命」和「精神之革命」。後來有許多人只注意到陳獨秀在「新青年」一九一七年二月號發表的「論文學革命」一文，便以為「文學革命」最先或最主要是由陳所提倡，這卻不完全正確。不過陳獨秀在文章裏特別提倡「寫實的」、「社會的」、「平民的」文學，給文學革命的確加了些新的內涵，而且給予新文學運動以後六七十年間十分巨大的影響，倒是不可否認的事實。

不過就提倡白話文學來說，胡適的努力和貢獻，自然超過了任何別的人。在這方面，他有一件最重要的貢獻：一件當然是他提倡並實用地用白話寫新詩，「新詩的老祖宗」這頭銜大致上是可以肯定的。第二件則是他宣稱白話文學才是中國文學的正宗。這就把文言文從正統的高位上拉了下來，白話文和文言文翻了個筋斗。從五四時代起，白話不但在文學上成了正宗，在一切寫作文件上都成了正宗。這件事在中國文化、思想、學術、社會和政治等各方面都有絕大的重要性，對中國人的思想言行都有巨大的影響。就某些方面看來，也可說是中國歷史的一個分水嶺。這個重要性，恐怕一般人還不會意識到，恐怕連胡適自己也不會充分認識到。語言表達的方式可以影響到人們的思路、思考和行為。白話文的成功推展，可能已促使中國文字變色和變質了。這無疑的是胡適對中國文化的最大貢獻。自然，這是五四運動以來，無數作家和知識分子分別和共同努力

的結果，但胡適初期催生之功是不可磨滅的。

胡適在中國文學的研究和創作方面，當然還有許多別的貢獻，如他看出中國傳統文學兩條平行發展的路線，對傳統小說的考證分析，「新紅學」的建立，對詞的探索等等，有些早為世所周知，本來不想在這裏多說。

至於他對中國傳統文學的某些批判，有些卻只是因襲前人，並無新意，或過於籠統，有些卻不見得正確公平。像信中和「芻議」文中所提到而後來改稱作「八不主義」的，「須言之有物」，「不用濫調套語」，「不作無病呻吟」，「不模仿古人，語語須有個我在」，「不講對仗」，「不用典」等，都是前人已主張過的。不過他在當時一併提出，當然不無救藥時弊的功用。其實「不模仿古人，語語須有個我在」恐怕也只有後半句正確，民國二十三年（一九三四）他在「信心與反省」一文裏就說：「一切所謂創造都從模仿出來。」又說：「凡不肯模仿，就是不肯學人的長處。不肯學如何能創造？」「一切進步都是如此：沒有一件創造不是先從模仿下手的。」關於「不講求對仗，文當廢駢，詩當廢律。」這只能說，因為過去駢、律弄得太過火、太呆板，卻不能否定駢、律在過去的優越成就，誰能否認庾信「哀江南賦序」和杜甫「秋興八首」的美之價值？所以後來梁啟超就起來反對說：駢儷對偶之文，雖為近人所反對，卻自有其美。唐德剛教授在所記「胡適口述自傳」的註裏就引「今古奇觀」裏「喬太守亂點鴛鴦譜」那段妙文來反駁胡先生，我看也還有點道理。當然，我並不特別提倡作駢四儷六之文，可是中國的對聯，我素來就認為還值得提倡改良，因為那可能已是世界文學作品中最為大眾所見的，最簡短而最普遍的文體，正用不著廢棄它。至於不用典，齊梁時代的鍾嶸在「詩品」自序裏早就說過，但後來用典的作品，好的不但很

多，而且若改用「直陳」，也決不能達到那種繁富深沉的境界，像李商隱的詩就是個很好的例子。其實胡先生自己很喜歡用典。古今中外好的用典太多了。中國過去把它分成兩種：一是「用事」，一是「用辭」，我也也許還可以加一種「用意」，就是既無事可據，又不用原辭而只襲其意者或可歸入此類。適之先生最有名的一些詞語往往都是用典，例如他提出的「四川隻手打孔家店的老英雄」，就自認是受了讀「水滸傳」的影響，從這小說裏「景陽岡隻手打虎的英雄武松」，和「三打祝家莊」等種種故事和辭彙，自可看出胡適是在用了辭彙之典。「打倒孔家店」這句口號正可說是「模仿古人」的成果。又如他的「逼上梁山」一文，更是用了「水滸傳」的事、辭之典。至於他那開創性的「嘗試集」，取名用了陸游詩句「嘗試成功自古無」的辭彙之典，意思則是用了美國當時詩歌美術的「嘗試主義」(Experimentalism)的意典。用典的好處，乃是因為由過去的神話、史實、意境、詞語可得到包含豐富的蘊義，多重的意境，和歷史源遠流長的感覺，決非別法可得。西洋現代許多優秀詩人如艾略特等都在這樣做。雖然有時頗覺晦澀，但好處也是顯然的。以上大略檢討胡適早期的文學主張，德剛已另有長文發表，我可不多說了。不過我早就指出過，胡適當時這些偏失並非主要，主要的乃是他極力提倡白話文學。偏失決不能掩沒他的主要貢獻。

其次，不妨來看看胡適對中國歷史和經典研究所開啟的道路。這牽涉到大家所熟知的「整理國故」和「疑古」兩大問題。本來整理國故在他之前也早有人做過一些，章炳麟、王國維等都有不少成就。不過胡適在他留學時代卻更有自覺，更有系統，更注重方法論，更注重邏輯與舉證。他特別提倡「實驗主義」，固已為眾所周知，不過近些年常有學者批評說他對這種哲學思想並無專書詳細述介，這固然也是事實，但我認為要點並不在此，若他當時只去著些專著，翻譯些專書，

可能並沒有多少人看得懂或注意，他用淺近實用的方式傳播開來，正是他的特長和特殊貢獻。他注重歷史方法，也就是他有時叫做「祖孫的方法」，結合西洋經典考證方法、漢學家考證方法，和中國傳統的，尤其是乾嘉時代發展起來的考證方法，給整理國故開了個新的局面，這當中最重要，最有影響力的，自然是對「水滸傳」、「紅樓夢」等傳統章回小說的考證研究。正由於通俗小說人人喜歡看，所以影響才那麼大，與鑽研甲骨文、金文等就有不同。可是胡適在另一方面，著作「先秦名學史」、「中國哲學史大綱」、「白話文學史」等，都有開山的作用或特殊貢獻。這雖已是大家都知道的，不過我所要強調的乃是他這些不同方面的啟發作用，絕非別人所曾做到；並且他之介紹西洋思想學說，往往與整理國故相融會貫通；還有，那個「國故」範圍較廣，包括古典和通俗文學。（當然，像俞樾、王國維等也算是一部分的先行者，但傳播和影響，遠不及胡適。）這兒我還須一提，有人以為胡適把Pragmatism譯作「實驗主義」，並不準當，左派作者都譯做「實用主義」。（最近又有人要把它譯成「實效主義」。）有一次他和我談起，他用「實驗」一詞是一方面要強調杜威等人特別重視方法論，一方面是他覺得一般中國人太不注意方法和實證。從這件事可看出，無論他介紹西洋文化思想也好，整理批判傳統中國文化思想也好，往往考慮到救時弊的作用。即令如此，他大致上還不肯過於歪曲事實，比起許多別人來還算要好些。

關於「疑古」問題，本來是他的同事錢玄同（疑古玄同）和學生顧頡剛在早期主張最力。胡先生當然也提倡過「於不疑處有疑」。不過，我看他還是盡力想去做到信其所當信，疑其所當疑。他只是教人不可「輕信」。我有一次對他說：「輕信」這個觀念在傳統中國很不發達，不像西洋成為專門名詞。他非常同意，並指出他過去時常要人不可輕信。事實上，胡適先生決不是個一面倒

的「疑古派」，這從他堅持對老子其人和「老子」一書年代早於孔子的看法就可以知道。我多年來就認為，他這個看法，比梁啟超、錢穆、顧頡剛、馮友蘭，以及當代許多西洋漢學家把老子拉到孔子以後的說法要合理得多。有些人甚至把「老子」放在「韓非子」和「莊子」之後，真是亂翻筋斗，無理取鬧了。我的理由很多，這裏不能細說。顧頡剛先生在抗戰時期和戰後與我有好些年交往，他早年對古史傳說固然深深存疑，可是他幾次對我自辯說絕不像一般人說的那麼厲害和走極端。他相信「逸周書」有些篇必是周初的作品，和我的看法很相近。只是我相信的更多，我在幾篇文章裏都曾提到過。考證工作本來不易有定論，不過就我個人淺薄的判斷，在「無徵不信」這方面，胡適比他同時的許多優秀學者也許還要小心謹慎些。只有牽涉到較廣泛的問題時，由於他要救時弊，或有稍稍去「適之」一下，才有時也難免言過其實。

最後，我想談談那最引起人爭論和責難的問題，就是胡適提出過「打倒孔家店」口號的問題，以及對他中西文化或東西文明的想法，和所謂「全盤西化」問題。大家都知道，「打倒孔家店」這個口號是他替「吳虞文錄」寫的序文裏提出的。這大約可表明他在「五四」早期很贊同吳虞的某些看法；不過也不能說就是完全同意。我過去三十多年來常對朋友和學生替他辯解說：「孔家店」和「孔家」並不全同，和「孔丘」更不全同。打倒孔家店並不等於打倒孔子，也不等於打倒儒家。五十年代時我對他這樣說時，他不覺莞爾。那時他根本認為他從來就沒有要打倒孔子和真正的儒家。這在唐德剛教授記錄的「胡適口述自傳」裏說得很明白，我相信他對別的好多朋友和後輩也曾多次說過。在他晚年，好幾次在文章和講演裏說到他很敬重孔子、孟子和朱熹；可是在早期他也說過「讓馬克斯牽著鼻子走固然算不得英雄，給朱熹牽著鼻子走也算不得好漢。」這只

能了解作他只是反對盲目信從罷了。其實，在三、四十年代我讀胡先生的著作時，從來就不會覺得他是完全反孔反儒；不過覺得他到了晚年，有時是更偏向儒家而較少批駁罷了。

關於「全盤西化」論問題，我從來就不認為胡適真正主張過「全盤西化」，我也不認為陳獨秀、魯迅、錢玄同等五四時期的重要知識分子真正主張要「全盤西化」，蔡元培當然更不是如此。我固然在五十年代曾說過，五四時期許多知識分子好像是在反對整個中國傳統，但那也只能說表面好像如此，若仔細檢查一下他們的言行，就知道並不如此。若是魯迅整個反傳統，他不是「中國小說史略」裏明明指出傳統中國小說有不少是很好的嗎？若是胡適反整個中國傳統，那還有什麼「白話文學史」可寫？五十年代中我在哈佛大學的一個值得敬重的同事史華滋教授賞對我說，他覺得五四時代中國知識分子不脫中國傳統中「全體主義」(Totalism)思想習慣的影響，總想全盤處理，全盤解決問題。他所說的也許可適用到許多人；不過我提醒他，也有許多人不完全如此，尤其是胡適，他就有意識地認為，中國問題不可能找到一個簡單的萬靈丹來「全盤解決」，他認定文明是「一點一滴」建設起來的。

當然，即使文明或文化只能一點一滴來建設，從理論上說，依然可以把中國一點一滴來全盤西化。可是胡適到底是不是真正主張過一點一滴的把中國「全盤西化」呢？我的判斷是他從來就沒有真正這樣主張過。一九六九年五月，哈佛大學東亞研究所為了紀念五四運動五十週年，召開了一個討論會，也要我回去參加。史華滋的一個學生在論文裏認定胡適是個「全盤西化」論者。我當時指出，至多只能說他在極短的時間裏說過這句話，不過他很快就改過了，而且自認只是一時用字不妥當，本意並不如此。我在「五四運動史」的一個註解裏雖然指出過這點，但說得不夠

詳細。這位作者好像稍微修正了一下，不過基本上沒有改變。去年大陸上研究胡適的學者耿雲志先生寄贈我他著的一部「胡適研究論稿」，所記事實不少，可是仍完全站在馬列主義和中共的立場來批判胡適。說胡適原先主張「全盤西化」，很快又草率改變，實在有「不老實處」。其實這個問題也並不太難解決，在一九二九年他那篇英文文章裏雖然用過一個英文詞彙可譯做「全盤西化」，而且主張如此，可是他同時也用了另一個英文詞彙，可譯做「一心想的現代化」，或「全力的現代化」，或「充分的現代化」。這篇英文文章本來中國人就很少讀到，在中國沒什麼影響，一直要到一九三五年因陳序經、吳景超等人的討論，才由胡適自己提起他那篇英文來才受人注意。（潘光旦當初的評論也是用英文寫的，所以也沒引起人們留意。）而這時胡適在自己署名寫的「充分世界化與全盤西化」一文裏就老老實實承認自己那英文辭彙是「用字不小心」，並解釋說：「我贊成『全盤西化』，原意只是因為這個口號最近於我十幾年來『充分』世界化的主張。」並且說：「況且西洋文化確有不少的歷史因襲的成分，我們不但理智上不願採取，事實上決不會全盤採取。」至於他所說的「世界化」一詞，雖然欠缺明確的界說，可是在他引到「中國本位文化」論者主張的「充實人民的生活，發展國民的生計，爭取民族的生存」三個標準時，就說：「這三件事又恰恰都是必須充分採用世界文化的最新工具和方法的，」所以可把他們認為同志了。從這句話看來，可見他所說的「充分世界化」，主要地，或至少一部分是意味著「充分採用世界文化的最新工具和方法。」我們若把這句子裏的「最新」字樣解釋成或改成「最好的」或「最進步的」，那就非常合理了。我想他的本意也不外如此。仔細說來，用「世界化」或「現代化」都比用「西化」好，現在日本在高科技方面、企業管理方面、和教育方面往往有超過西洋的了，那就只能要「東化」了。

中國人自己如果爭氣，建設出中國文化中許多優異的特質來，當然西方也就要來「中化」，中國烹調更是西洋「中化」的一部分。我去年在臺北宣讀一篇論文，題作「中西為體，中西為用論」，其實不如改作「中外為體，中外為用論」。這倒也不是題外的話，正是批判中國文化應有之義。總之，說胡適是主張「全盤西化」，其實只落入了孟子說的「以辭害意」，落入了胡適自己說的徒然無謂的「名詞上的爭論」。

可是胡適最受人責難的還是在某些場合對中國文化的嚴厲貶斥。胡適素來自認是一個樂觀主義者，可是在二三十年代有時一提到中國傳統和現狀時卻顯得非常失望和悲觀。例如他在一九二〇、二一年左右對孫伏園說過「中國不亡無天理。」（前些時我看看臺灣和大陸的情形，就對朋友說：「中國不亂無天理。」亡是不會亡的）。不過這還只算一時的憤慨話。到民國二十三年（一九三四），有個名叫壽生的人向「獨立評論」投稿說：「我們的固有文化太豐富了」，就引發他寫出「信心與反省」一文，其中有下面這一番話：

我們的固有文化實在是很貧乏的，談不到「太豐富」的夢話。近代的科學文化、工業文化，我們可以撇開不談，因為在那些方面，我們的貧乏未免太丟人了。我們且談談老遠的過去時代罷。我們的周秦時代當然可以和希臘、羅馬相提並論，然而我們如果平心研究希臘羅馬的文學、雕刻、科學、政治，單是這四項就不能不使我們感覺我們的文化的貧乏了。尤其是造形美術與算學的兩方面，我們真不能不低頭愧汗。我們試想想，「幾何原本」的作者歐幾里得(Euclid)正和孟子先後同時；在那麼早的時代，在二千多年前，我們在科學上早已太落後了！（少年愛國的人何不試拿「墨子·經上篇」裏的三五條幾何學界說來比較「幾

何原本？」從此以後，我們所有的，歐洲也都有；我們所沒有的，人家所獨有的，人家都比我們強。試舉一個例子：歐洲有三個一千年的大學，有許多個五百年以上的大學，至今繼續存在，繼續發展；我們有沒有？至少我們所獨有的寶貝：駢文、律詩、八股、小腳、太監、姨太太、五世同居的大家庭、貞節牌坊、地獄活現的監獄、廷杖、板子夾棍的法庭，……雖然「豐富」，雖然「在這世界無不足以單獨成一系統」，究竟都是使我們抬不起頭來的文物制度。即如壽生先生指出的「那更光輝萬丈」的宋明理學，說起來也真可憐！講了七八百年的理學，沒有一個理學聖賢起來指出裏小腳是不人道的野蠻行為，只見大家崇信「餓死事極小，失節事極大」的吃人禮教：請問那萬丈光輝究竟照耀到那裏去了？

接著他又說：

可靠的民族信心，必須建築在一個堅固的基礎之上，祖宗的光榮自是祖宗之光榮，不能救我們的痛苦羞辱。何況祖宗所建的基業不全是光榮呢？我們要指出：我們的民族信心必須站在「反省」的唯一基礎之上。反省就是要閉門思過，要誠心誠意的想，我們祖宗的罪孽深重，我們自己的罪孽深重；要認清了罪孽所在，然後我們可以用全副精力去消災滅罪。

今天正是胡適之先生百歲的冥誕，我帶了他兩本「文存」在由美國到臺北的飛機上，特別把這兩大段抄了下來，想請大家來重讀一遍。胡先生早就說過，這些話是「不合時宜的，是犯忌諱的，是至少要引起嚴厲的抗議的。」可是他又說：「我心裏要說的話，不能因為人不愛聽就不說了。正因為人不愛聽，所以我更覺得有不能不說的責任。」今天我來重引這兩段話，當然也會感到可能有「人不愛聽」的壓力。可是我們今天的心情，比三十年代的胡適是應該要冷靜些了。我

們首先就要檢查一下，他這樣一件一件列舉中國文化不如西方，是這樣合於事實嗎？樣樣經得起考驗嗎？他說的有許多我可以同意，像歐幾里得的「幾何原理」，我這對數學本是門外漢，卻有興趣的人，一九四八年一到美國趕著就去買了「多務」(Dover)版的詳註本去翻看，也把柏拉圖的對話全集和亞里斯多德的選集買來，和中國的先秦經典對比，發覺西洋早期的論辯，就偏向於邏輯分析和有系統的處理。因此我深服愛因斯坦批評說中國傳統思想方式不重「三段論法」，是個最大的損失。胡適提到科學時，李約瑟的「中國科技史」還未問世，歷史上中國人對科學技術的發明，至少可以舉出五六十件走在世界各國之前。即使三十年代時還缺乏好好的研究，但從常識上說，所謂中國的四大發明，就是造紙、印刷術、羅盤和火藥，應該算得上世界文明的重大貢獻。可是胡先生卻一點也不提到。我想為什麼呢？也許正因為祖宗有光榮，我們後世子孫卻不肖得很，連這四件祖宗的光輝發明，我們都做得比別人差得遠。又如藝術雕刻，我們古代的確沒有希臘羅馬那美好的大理石刻，可是他們又那裏找得出我們古代那麼典雅的鐘鼎彝器，和精美絕巧的玉雕呢？我們的水墨畫也另成一家，總不好只拿西洋的油畫和水彩來代替了事。至於駢文、律詩，前面已經說過，我們如欣賞到「無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識燕歸來」這種律詩句子，欣賞到石濤的水墨畫，正用不著「低頭愧汗」。可是胡先生所提到的八股、小腳、太監等等，總是事實，決不可隱諱，也不必用「西洋也有臭蟲」的辦法來搪塞。

胡適對中國文化的貶責，我固然有不同意之處，但他用心良苦，我是十分同情的。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他發表「我們走那條路」一文之後，有答覆梁漱溟的一封信，在裏面說了這樣兩句話：「我的主張只是責己而不責人，要自覺的改革而不要盲目的革命。」這說得很好，

前面這半句正可說明他嚴厲批判中國文化的用心。正如韓愈說的「古之君子，其責己也重以周，其責人也輕以約；今天君子，其責己也輕以約，其責人也重以周。」胡先生在這中西文化問題上倒頗有「古之君子」的風度。只是我以為，對於我們的祖宗，似乎也不必重責，還只宜多責備今天自己做子孫的不好。一九八四年大陸上中國作家協會在上海開會，我對他們痛切講到這點。一九八〇年詩人卞之琳先生住在我家，有一天晚上我們兩人檢討三十年來大陸上政治的大災禍，他起初採取大陸上流行的解釋，說文革種種都是由於中國的封建遺毒，我指出傳統中國也找不出文革這種事，而且三十年間，臺灣保存中國傳統更多，海外唐人街的華僑更是突出，反而沒有發生過像文革種種惡劣的事跡；為什麼他們不把大部分責任推到蘇聯傳入中國的馬、列、史大林作風呢？我們反覆論難到半夜後四點鐘，才得到個共同的結論，就是蘇聯共黨的影響和中國專制政治社會風氣兩者的遺害都有。可是我個人仍然認為當代中國人本身還是負有最大的責任，既不好推給祖宗，也不好推給外力。記得五十年代中，胡適之先生到哈佛大學時，他對楊聯陞教授（我這位好友一個月前竟也去世了，這裏提及他，不勝悲悼！）與我兩人鄭重地說：近來美國許多左派的中國通和漢學家常常說：中國傳統，尤其是儒家傳統思想與作風，正合於共產主義和共產黨的辦法。這完全是誣衊中國傳統，替共產黨找藉口。我們必須抗拒這種說法。聯陞兄比我圓通，他只點頭微笑，我一面表示大致同意，可是又補充說了一句：「這個問題很複雜。」胡先生聽了就把話題轉到別的方面去了。其實我要說的乃是中國傳統政治社會制度也有缺失，該負一部分責任。因為胡先生知道聯陞兄和我在哈佛的同事中，就有他要批評警惕的人，他恐怕我們不方便直說，所以點到就算了。總之，胡適先生嚴厲批評中國文化，它有許多方面本該批評，有些不該抨擊。

攻擊一部分時，本可同時承認別方面一些貢獻，才好平衡。胡先生不這樣做，是不願助長民族自滿、民族自大狂，阻礙向外人學習的熱忱。他竭力替日本善於學習外國的長處辯護鼓吹，目的在希望中國快快模仿別人的長處。我認為這是正確的。假使中國人心理健康，本來不會喪失民族自信心；無奈百多年來，中國事事不如人，才使自信心過於容易喪失。正由於這樣，胡適在這方面就大受攻擊。真是中國的不幸，也是胡適之先生的不幸。

在上面所引的一長段話裏，胡適承認我們古代的政治也不如西方，可是二十年後他卻轉而強調中國上古以來政治思想，和歷史演進中不少值得推崇的地方了。這方面有兩篇很值得注意的講演。一篇是民國四十三年（一九五四）在臺灣大學講的「中國古代政治思想史的一個看法」。在這篇講演裏，他介紹了同年替哥倫比亞大學二百週年紀念廣播演說中講的中國古代權威與自由衝突的觀念。這兒他說中國古代發生過四件大事：（一）老子所提倡的無政府主義的抗議。他說：「中國政治思想在世界上有一個最大的、最有創見的、恐怕就是我們的第一位政治思想家——老子——的主張無政府主義。他對政府抗議，認為政府應該學『天道』。『天道』是什麼呢？『天道』就是無為而無不為。」（二）第二件大事，是孔子、孟子一班人提倡的一種自由主義的教育哲學。他說：「後來的莊子、楊朱，都是承襲這種學說的。這種所謂個人主義、自由主義的教育哲學，是由於他們把人看得特別重，認為個人有個人的尊嚴。」（三）秦帝國極權政治，也就是集體主義的起來和成功。（四）第四件大事是這個極權國家的打倒，漢朝初期七十年採用了老子無為的政治哲學，建立了一個四百二十年的大漢帝國，「安定幾千年來中國的政治。」他把漢朝無為而治的建立看得很理想，說：「這可說是兩千多年前祖先留下來的無窮恩惠。這個大帝國，沒有軍備，沒有治安警察，也沒有

特務，租稅很輕。」他這種說法，與他二十年前在「信心與反省」一文裏說的「地獄活現的監獄、廷杖、板子夾棍的法庭，」顯然大有差別。

另一篇是民國四十九年（一九六〇）七月十日在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學「中美學術會議」開幕儀式中的英文講詞，後來由徐高阮譯成了中文，題作「中國傳統與將來」。在這篇講詞裏，他提出把「傳統當作一長串重大的歷史變動進化的最高結果看。」並且從歷史演變看，中國文化，不像日本由中央統制，而是漸漸受外來文化的傳播滲透而變化。他說：「我決不擔憂站在受方的中國文明因為拋棄了許多東西，又採納了許多東西，而蝕壞、毀滅。」他引用自己在一九三三年給所著英文「文藝復興」一書的自序裏說的一句話，中國文藝復興的結果仍然會得出那個「中國根底」(The Chinese bedrock)——「正是那個因為接觸新世界的科學民主文明而復活起來的人本主義與理智主義的中國。」這也許可說是胡適建設中國文明的最高理想。

抗戰勝利後，尤其是一九四九年以後，胡適對中國傳統文化中不合理的成分，雖然間或也有所批評，但已逐漸轉向提倡其中自由主義、民本主義和尊重個人尊嚴的因素。中共方面研究胡適的人，如耿雲志等，認為胡適這後期一生，是在「利用傳統文化反共」。這也許只說中了一部分。在另一方面，也許那是由於胡先生晚年見事較多，考慮略周，逐漸想對中西文化問題作個更能平衡的判斷罷。不過說漢初黃老無為而治的政制，對後代影響很大固係高見，可是兩千年來陽儒陰法的專制帝制，有時仍有它專暴的一面，像明朝就有時不免於此。再說，傳統中國的個人，大多束縛於家族制度，很少尊重獨立的個人。中國傳統中實在缺乏「權利」(Right)的觀念，所以很不容易建立保障人權和民權的法制。中國也沒有憲法、選舉(Election)和多數決的傳統（只有「三占

從「二」的觀念，卻未見運用到政制上去。」這些我在近三、四十年已多次提到過。沒有這種種具體法律制度的保障，若只拿抽象的自由、民本思想說成民主政制，終會只落入一廂情願的自我安慰。為了要救時弊而從歷史中予取予捨，總未免有失於尊重事實。這本來就是胡先生要我們避免的。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十七日於美臺機上